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2年12月21日,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刘海龙的告知函。刘海龙于2012年12月20日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61万股,减持数量占公司总 股本0.53%。本次权益变动后,刘海龙不再是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,具体 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价格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
刘海龙	大宗交易	2012-12-20	13.45	61	0.53%
合计				61	0.53%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减持前持有股份		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	股数	占总股
		(万股)	本比例	(万股)	本比例
刘海龙	合计	632.2	5.52%	571.2	4.99%



持有股数				
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632.2	5.52%	571.2	4.99%
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刘海龙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 意见》等有关规定。
- 2、刘海龙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 - 3、刘海龙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。
 - 4、本次减持后,刘海龙不再是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上的股东。
- 5、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上的《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刘海龙股份减持告知函。
- 2、《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!

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21 日

